

证券代码：870070

证券简称：海融医药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南京海融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南京海融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基本情况和日常经营发展状况，内控合规部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以下简称“年度评价”），对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内控合规部的主要职责，内控合规部负责落实内部控制管理工作部署，推动内部控制管理工作落地。董事会审议和决定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和监督工作重大事项及工作安排。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审计委员会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事宜等。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年度评价总体思路

（一）总体目标

以公司经营战略发展为指导，以《内部控制手册》为基础，对各业务部门内部控制体系设计和运行情况进行评估，对内部控制体系整体有效性实施监督评价，

客观、真实、准确地揭示各业务部门管理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的缺陷问题，促进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持续优化和完善，提升各部门合规意识，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

（二）基本原则

本次年度评价的整体思路是以“全面覆盖、突出重点；关注风险、以评促建；问题导向、落实整改”为基本原则。

（三）开展方式

按照《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要求，内控合规部组织成立评价工作组，开展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三、年度评价工作情况

内控合规部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结合《内部控制手册》，确定纳入本次年度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和事项。纳入本次年度评价的单位为南京海融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融医药”）及其全资子公司南京海融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融制药”）。纳入本次年度评价的主要事项详见下表，相比于2022年，本年度新增加担保业务、综合管理和信息与沟通事项，并将控制活动分为内部环境类、控制活动类和控制手段类。

（一）组织架构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和管理的需要，按照相互制衡的原则，合理设置部门和岗位，科学划分职责权限，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的组织体系，各个职能部门能够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公司明确规定了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制定了各项业务和管理程序的操作规程，各业务人员在授权范围内进行工作，各项业务和管理程序遵照公司制定的各项操作规程运行，确保了权利与责任落实到位。

（二）人力资源

公司高度重视人力资源体系建设，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协同实现公司发展战略目标，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自身特点制订和完善了人力资源内部管理制度，包括《假期管理规定》《考勤与加班管理规定》《绩效管理制度》《培训管理制度》等，对组织机构设置、薪酬管理、员工招聘及晋升、员工培训以及员工劳动合同的签订、变更、解除、终止等手续均作了详尽的规范。

（三）资金活动

财务部负责公司的资金业务，对资金实行集中管理，制定了《资金活动管理制度》《费用报销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规范了结算单据使用、费用报销、募集资金管理、对外投资等业务流程以及审批程序。

（四）采购业务（含业务外包）

采购部负责研发物料、生产物料、办公物资、设备物资、业务外包等采购，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设备物资采购管理办法》《研发物料采购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基本明确了采购申请、供应商确定、合同签订、交付、验收、付款等环节的职责和审批权限，并按照规定的审批权限和程序办理业务。

（五）资产管理

公司制定了《资产管理制度》《物料管理规程》《设备管理规程》《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办公用品管理制度》，明确了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管理要求，财务部定期对资产进行盘点，出具盘点表和盘点报告。

（六）研究与开发

公司制定了《研究与开发管理制度》《研发项目管理规定》《药学委托研究管理规程》《实验室管理规程》等多个制度，有效降低研发风险、保证研发质量，提高研发工作效率和效益，不断提高自主创新能力。

（七）财务报告

公司按照《公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会计核算工作，根据登记完整、核对无误的会计账簿记录和其他有关资料编制财务报告，有效地保证了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制定了《财务报告编制管理规范》，明确了财务报告编制、报送、分析等业务流程，规范了财务报告各环节的职责分工和岗位分离，确保了财务报告的及时、真实、完整。但仍缺失《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等财务类相关制度。

（八）担保业务

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明确了担保的原则、担保的批准、担保合同的审查和订立、担保信息披露、担保风险管理等相关要求。

（九）存货管理（海融制药）

公司制定了《存货管理办法》《退货管理规程》《不合格品管理规程》《成品放行管理规程》等相关管理制度，明确了存货管理内部控制相关要求。

（十）销售业务（海融制药）

公司制定了《营销中心管理规定》《综合推广服务管理规定》等相关管理制度，明确了营销中心组织架构、年度计划与预算管理、日常管理、绩效管理、推广业务管理等相关要求，形成了严格的管理制度和授权审核程序，并按照制度要求严格执行。

（十一）工程项目（海融制药）

公司制定了《工程项目管理规定》，明确了工程招标、施工、监理、验收等工作要求，合理设置相关部门和岗位职责权限，做到可行性研究与决策、预算编制与审核、竣工决算等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强化工程建设全过程的监控，确保工程项目的质量、进度和资金安全。

（十二）生产管理（海融制药）

公司制定了《上市产品生产管理办法》《研发产品生产管理办法》，明确了产品生产管理要求，包括生产计划管理、生产记录管理、生产过程管理、生产变更管理、生产质量管理、不合格品管理、生产 EHS 管理（安全、环保及卫生管理）、生产成本管理等。

（十三）全面预算

公司制定了《全面预算管理制度》，明确了全面预算相关内部控制要求，包括组织机构和职责、预算编制与审批、预算的执行与分析以及预算的考核。公司严格按照制度要求，组织开展了 2024 年度预算编制工作。

（十四）合同管理

2023 年，公司新引进法律事务专职人员，随着法务工作的有效开展，加强了合同审核力度；另外根据不同业务类型，制定合同模板 11 份，有效降低了合同文本风险。

（十五）关联交易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相关内部控制要求，同时作为一家新三板挂牌公司，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证券法》等相关制度要求，及时准确地对关联交易进行披露。

（十六）综合管理

公司综合管理主要包括印章管理、档案管理、资质证照管理、会议室管理等，分别制定了相对应的制度进行管理，尤其是 2023 年新修订了《印章管理制度》，对印章管理、授权、保管、外携、刻制等进一步要求，同时优化了线上审批流程，进一步完善了印章管理。

（十七）信息与沟通

公司的信息与系统指信息传递和信息系统，其中信息传递包括保密管理、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管理，信息系统则是信息系统管理。公司制定了《保密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信息系统账号管理制度》《电脑管理规定》《工作软件管理规定》等制度，明确了信息与沟通等管理要求。

四、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按照内部控制缺陷的成因或来源，内部控制缺陷分为设计缺陷和执行缺陷；按照影响内部控制目标实现的严重程度，内部控制缺陷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五、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六、年度评价结论

在公司领导及各业务部门的共同努力和积极配合下，公司已基本搭建起一套比较完整且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内部控制手册》已编制完成，从公司层面到业务流程层面均建立了系统的内部控制体系及必要的内部监督机制，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因此，公司的内部控制是有效的，不存在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由于内部控制具有局限性，随着公司内部控制环境的变化以及公司实际业务发展的需要，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将可能发生变化，为此公司内控合规部将持续不断地对内部控制管理体系进行补充和完善，使其得到有效执行，为公司健康发展，实现经营战略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南京海融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